

# 2026 年东西湖区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服务

## 采购需求及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2026 年东西湖区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服务

编制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文化和旅游局

编制时间：2026 年 3 月

#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2026 年东西湖区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服务

1.1 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45 万元

1.2 采购项目的功能或者目标：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赛事服务。

1.3 预算绩效目标：按照采购人委托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要求完成相关服务。

## 二、需求调查情况

本项目不属于必须开展需求调查的项目。

## 三、公开征求意见情况

本项目不属于必须公开征求意见的项目。根据管理部门要求开展公开征求意见，公开征求意见时间拟定于 2026 年 3 月。

## 四、采购需求

### 4.1 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标的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创新产品	绿色发展	预留
1	1	品牌赛事活动	C06040000 体育组织服务	项	3	否	否	0	否
2	2	职工运动会赛事		项	5	否	否	0	否
3	3	老年人运动会赛事		项	5	否	否	0	否
4	4	青少年运动会赛事		项	6	否	否	0	否

### 4.2 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

#### （一）项目概述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次招标采购是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全民健身赛事服务。

2.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政策：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十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投标人声明为中小企业的，应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标准，准确划分并确定企业类型；投标人声明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

的，应按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投标人对其提供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的内容真实性负责，证明材料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二）采购需求执行的相关标准、规范

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行业标准》；
2. 《群众体育赛事活动安全评估技术导则》；
3. 《群众体育赛事活动办赛指南编制内容与评估指引》；
4. 《群众体育赛事活动参赛指南编制内容与评估指引》；
5. 《群众体育赛事活动运营服务规范》等。

## （三）技术要求

### 1. 项目设置

#### **1 包：品牌赛事活动**

品牌赛事类：2026年中华垂钓大赛（东西湖站）、全国龙舟大联动活动暨东西湖区第四届龙舟大赛、毽球比赛。

#### **2 包：职工运动会赛事**

职工类：全民健身运动会暨职工运动会开幕式暨广播操比赛、篮球比赛、乒乓球比赛、羽毛球比赛、足球超级联赛。

#### **3 包：老年人运动会赛事**

老年人类：门球比赛、乒乓球比赛、柔力球比赛、体育舞蹈比赛、武术大会。

#### **4 包：青少年运动会赛事**

青少年类：田径比赛、排球比赛、足球比赛、篮球比赛、游泳比赛、跆拳道比赛。

### 2. 正式比赛项目要求

#### **1 包：品牌赛事活动**

##### （1）2026年中华垂钓大赛（东西湖站）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3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比赛场地必须在露天安全水域；

- d. 时间安排：4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2) 全国龙舟大联动活动暨东西湖区第四届龙舟大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5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赛道长 10 公里以上；
- d. 时间安排：5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3) 毽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3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比赛场地要求室内体育馆，通风良好；
- d. 时间安排：9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2 包：职工运动会赛事**

(1) 全民健身运动会暨职工运动会开幕式暨广播操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10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比赛场地要求室内体育馆，通风良好；
- d. 时间安排：4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2) 篮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6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室内不小于 3m×6m，室外不小于 4m×8m；
- c. 室内、室外比赛场地均可，室内地面应为运动地板，充足照明，通风良好；
- d. 时间安排：5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3) 乒乓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2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3m×6m；

- c. 比赛场地必须为室内场地，充足照明；
- d. 时间安排：6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4) 羽毛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3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3m×6m；
- c. 比赛场地必须为室内场地，地面应为运动地板，充足照明；
- d. 时间安排：10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5) 足球超级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8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比赛场地要求 11 制足球大小相对封闭；
- d. 时间安排：4-11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3 包：老年人运动会赛事**

#### (1) 门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3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室外标准露天场地 4 片以上，地面为人工草坪；
- d. 时间安排：4-11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2) 乒乓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2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3m×6m；
- c. 比赛场地必须为室内场地，充足照明；
- d. 时间安排：4-5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3) 柔力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4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比赛场地要求室内体育馆，通风良好;
- d. 时间安排：4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4) 体育舞蹈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3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比赛场地要求室内体育馆，通风良好;
- d. 时间安排：9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5) 武术大会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5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室内、室外比赛场地均可，室内地面应为运动地板，充足照明，通风良好；  
室外地面须硅 PU 或更好地面条件;
- d. 时间安排：10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4 包：青少年运动会赛事**

(1) 田径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1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赛道长度 10 公里、宽度 3 米以上;
- d. 时间安排：4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2) 排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2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3m×6m;
- c. 室内场地为运动地板，充足照明;
- d. 时间安排：5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3) 足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3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4m×8m；
- c. 比赛场地要求 11 制足球大小相对封闭；
- d. 时间安排：6-7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4) 篮球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300 人；
- b. 仪式背景墙室内不小于 3m×6m，室外不小于 4m×8m；
- c. 室内、室外比赛场地均可，室内地面应为运动地板，充足照明，通风良好；
- d. 时间安排：6-7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5) 游泳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15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3m×6m；
- c. 场地为标准游泳池，室内要求通风良好；
- d. 时间安排：8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6) 跆拳道比赛

- a. 参赛人数不少于 150 人；
- b. 仪式背景墙不小于 3m×6m；
- c. 室内场地就为运动地板，充足照明；
- d. 时间安排：11 月；
- e. 裁判长必须为国家级，裁判员必须为二级以上。

## 3. 赛事保障

(1) 根据赛事要求进行设计，具备相应的场地和器材等竞赛物质条件；赛前制作秩序册及相关证照发放至参赛单位；

(2) 提供相应工作人员餐饮、交通、住宿等接待能力，餐饮服务的部门需取得卫生许可证，餐厅敞亮、环境条件好等；

(3) 赛事现场应有安保、医疗保障、和应急情况处理等保障；

- (4) 赛事必须购买赛事保险；
- (5) 具备摄影摄像以及后期制作等条件；
- (6) 需提供工作人员、裁判员、编排员、带长、仲裁人员等劳务费；
- (7) 负责各项项目颁奖典礼（包含颁奖礼仪小姐、领奖台等准备工作）。

#### 4. 赛事组织

- (1) 考察和布置竞赛场地；
- (2) 确定赛事信息、筹备领导小组、工作专班、竞赛工作小组及职责分工和竞赛与场地内部工作分工等工作；
- (3) 拟定赛事秩序册和成绩册，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主办单位；
- (4) 制订赛事编排、现场布置和现场氛围营造等方案；
- (5) 负责邀请、联络、接待和迎送领导及嘉宾；
- (6) 负责在赛后至一周内向主办单位提交三场比赛图片及文字资料及赛事总结。

#### 5. 新闻宣传

赛事的组织、预热及举办相应的赛事宣传。

#### 6. 项目服务人员要求

投标人须为本项目提供不少于 20 人的服务团队，其中项目负责人具有 5 年及以上体育赛事行业活动组织、宣传从业经历。

#### （四）项目主要商务要求

##### 1. 服务期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赛事结束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之日止（具体承办时间由采购人另行通知，如因不可抗力及采购人原因导致活动推迟，则承办时间顺延）。

##### 2. 服务地点

服务地点：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 3. 付款方式

分两次付款，第一次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余款在乙方履行全部义务且通过验收后，须向甲方提供正式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余款。

##### 4. 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固定总价”，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的总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

(2) 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a. 拟派本项目人员的各项薪资、福利、交通、住宿、差旅、办公经费等各项费用；
- b. 场地租用、会场搭建所需的各项费用；
- c. 宣传推广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 d. 邀请嘉宾、裁判所需的各项费用；
- e. 参赛队员住宿、差旅及其他相关费用；
- f. 各项线上、线下活动组织策划所需费用；
- g. 参赛人员奖杯、奖励等费用；
- h. 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
- j. 卫生防疫、安全保卫、保险等其他费用。

(3) 投标报价超各包预算金额为无效投标。

(五) 项目验收（考核）标准

采购人按照本项目采购需求、响应承诺等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考核。主要考核内容如下（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 1. 场地和器材等竞赛物品；
- 2. 安保、医疗保障、应急情况处理情况；
- 3. 工作人员、裁判餐饮、交通等情况；
- 4. 现场比赛环境；
- 5. 赛事期间因投标人原因，发生其他问题如有效投诉等情况；
- 6. 如不满足现场比赛要求，则要求更改，发生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采购实施计划

### 5.1 合同订立安排

5.1.1 采购项目预（概）算、最高限价：245 万元。

5.1.2 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已于 2026 年 1 月采购意向公开，拟定于 2026 年 3 月正式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5.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情况：

1.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

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比例扣除，价格扣除比例为：10%（货物服务 10%-20%）；

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比例扣除，价格扣除比例为：4%（货物服务 4%-6%）；

4. 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对符合鄂财采发〔2022〕5 号文第二条规定享受上限评审优惠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符合该条款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否则在评审时不享受上述评审优惠。

对小微企业中的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以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的上限给予评审优惠，即：

（1）小微企业中的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价格扣除比例为：20%；

（2）小微企业中的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价格扣除比例为：20%；

（3）小微企业中的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价格扣除比例为：20%；

#### 5.1.4 采购组织形式和委托代理安排：

##### 1. 本项目采购组织形式为分散采购

选择理由：根据《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6 版）》（鄂财采发〔2025〕9 号），本项目不属于集中采购目录内容，拟采用分散采购方式组织实施。

##### 2. 委托代理安排

根据《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6 版）》（鄂财采发〔2025〕9 号）和采购人相关内控制度，本项目委托社会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

#### 5.1.5 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5.1.5.1 本项目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划分为 4 个项目包。

5.1.5.2 合同分包规定：不允许分包。

#### 5.1.6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采购,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均可参加。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5.1.7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 根据《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6版)》(鄂财采发[2025]9号), 市县级货物类或服务类项目200万元以上的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故本项目拟采用公开招标组织采购。

5.1.8 竞争范围: 公开方式

选择竞争范围的理由: 本项目不属于有限范围内竞争或者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故选择以公开(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参与。

公告发布媒体: 湖北省政府采购网、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5.1.9 评审规则: 综合评分法

选择综合评分法的理由: 本项目无法仅评价格因素进行判断, 需要通过价格、技术服务水平、履约能力、服务团队情况人员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部分 (20分)	投标价格	20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权重。 政府采购政策执行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知”
商务部分 (20分)	类似业绩	12	投标人 2023 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赛事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满分 12 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签订主信息页、服务内容页、签章页，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人员配备	8	拟派项目参与人员具有体育部门颁发的体育专业证书或体育从业证书或体育专项资格证的每一个得 2 分，满分 8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60分)	赛事服务方案	30	<p>一、评审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总体实施要点分析；（5分）</li> <li>2. 赛事作业计划；（5分）</li> <li>3. 赛事组织方案；（5分）</li> <li>4. 赛事宣传方案；（5分）</li> <li>5. 后勤保障方案；（5分）</li> <li>6. 人员配备方案（岗位匹配、组织架构、工作经验等）。（5分）</li> </ol> <p>二、评审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li> <li>2. 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li> <li>3. 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li> </ol> <p>三、给分标准</p> <p>对上述 6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5 分，满足 2 项的得 3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最高得 30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不得分。</p>
	服务质量保障方案	12	<p>一、评审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质量管理方案；（3分）</li> <li>2. 质量考核方案；（3分）</li> <li>3. 质量验收方案；（3分）</li> <li>4. 服务质量的承诺及处罚措施。（3分）</li> </ol> <p>二、评审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li> <li>2. 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li> <li>3. 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li> </ol> <p>三、给分标准</p> <p>对上述 5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3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最高得 12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不得分。</p>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赛事承诺	6	<p>一、评审内容</p> <p>1. 安全责任承诺；（3分）</p> <p>2. 经济责任承诺。（3分）</p> <p>二、评审标准：</p> <p>1. 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p> <p>2. 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p> <p>3. 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p> <p>三、给分标准</p> <p>对上述2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3分，满足2项的得2分，满足1项的得1分。最高得6分，不满足或未提供不得分。</p>
	应急预案	12	<p>一、评审内容</p> <p>1. 可能出现的突发情况分析；（3分）</p> <p>2. 应急体系及制度措施；（3分）</p> <p>3. 应对突发事件的技术方案；（3分）</p> <p>4. 应对突发事件的响应时间承诺。（3分）</p> <p>二、评审标准：</p> <p>1. 符合度：是否进行充分响应，不得提供与本评标项无关内容；</p> <p>2. 完整性：需结合整体需求，进行全方面的描述，不得缺项；</p> <p>3. 合理性：需依据本项目阐述，措施可落地。</p> <p>三、给分标准</p> <p>对上述4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3分，满足2项的得2分，满足1项的得1分。最高得12分，不满足或未提供不得分。</p>
	合计	100	

5.1.10 其它：无

5.2 合同管理安排

5.2.1 合同类型：委托合同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本项目性质为采购人委托服务，因此选择委托合同。

5.2.2 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本项目采购内容客观、明确，专业性较强，因此选择固定总价的定价方式。

5.2.3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详见附件。

#### 5.2.4 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人按照本项目采购需求、响应承诺等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考核。主要考核内容如下（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1. 场地和器材等竞赛物品；
2. 安保、医疗保障、应急情况处理情况；
3. 工作人员、裁判餐饮、交通等情况；
4. 现场比赛环境；
5. 赛事期间因投标人原因，发生其他问题如有效投诉等情况；
6. 如不满足现场比赛要求，则要求更改，发生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2.5 风险管控措施:

1. 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如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项目无法实施，双方应采取友好协商的办法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

2. 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项目开展过程中，如因特殊情况导致相关内容无法实施时，应向采购人报告后，优先寻求合适的变更方式继续实施服务。

3. 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如因重大技术变化导致实施内容存在安全隐患时，应聘请专业机构进行风险评估，如评估不通过，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办法。

4. 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在项目准备阶段会充分做好前期调查工作，确保项目预算的合理性与准确性，如项目预算因客观原因需要进行调整，会立即组织开展需求调整工作，优先保障重点工作，确保项目重心不偏移。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项目前期准备阶段，会严格按照实际需要拟定采购需求，确保需求的准确性与可行性，保证磋商文件合法合规，如确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会优先与质疑方沟通了解实际情况，然后根据质疑投诉内容分析原因，力求快速达成双方均认可的处理结果。

#### 6. 采购失败应对措施:

(1)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严格执行内部财务管理审批程序，及时发现并纠正不按采购文件确定事项签订合同的行为。

(2) 代理机构要精心指导，加强合同管理。采购代理机构要发挥行业专业优势，精心指导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约定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对合同履行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要给采购人及时指出，帮助采购人

补齐短板。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 行政主管部门对不按采购文件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和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供应商依法惩处。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

项目实施全程将对成交供应商实施安全、质量和社会影响进行监督和把控, 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 采购人将根据合同条款进行处罚, 情节严重者, 直接终止合同。

5.1.6 其他: 无

## 六、审查情况

### 6.1 审查意见

6.1.1 对采购需求的审查意见: 详见专家咨询审核意见。

6.1.2 对采购实施计划的审查意见: 详见专家咨询审核意见。

## 附件：合同文本

（此合同主要条款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服务有关事宜，签订协议如下：

### 一、委托事项

\_\_\_\_\_

### 二、具体服务明细

\_\_\_\_\_

### 三、委托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1.委托服务期：\_\_\_\_\_

2.服务地点：\_\_\_\_\_

### 四、合同金额及付款时间

1.本协议合作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

2.付款方式及时间：\_\_\_\_\_

3.甲方应将费用支付到如下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 五、服务质量保证

1.乙方按照本合同前款所述的服务时间、地点、内容、数量和质量等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在服务期限内，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约定的数量、质量等标准，应当工作日内及时更换、补齐或提升服务质量水平至本合同要求的标准。

2.乙方应具有提供本合同所载服务应当具有的各项资质及专业技术人员，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相关规章制度，文明操作，安全服务。由于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过错造成

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相关责任的权利。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服务中，未尽安全义务，造成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情形时，甲方以及相关人員有权立即要求中止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都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如乙方不能按期完成，除经甲方认可的不可抗拒原因外，交付日期每延长一天，甲方按合同总金额的 5%按日收取乙方延迟服务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 30%。

3.由于乙方原因不能按照约定完成的，在甲方书面通知后 7 日内乙方仍未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回甲方已付给乙方的合同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的违约金。

4.甲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付款，经乙方书面催告后，每延长一天，按未付金额的 5%按日支付乙方违约金，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30%。

5.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 **七、保密责任及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文件、数据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财务信息、技术信息、业务信息及其他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技术和业务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內容。

2.无论本合同是否因变更、解除而终止，本合同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3.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侵犯任何其他方所拥有的知识产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益，如发生其他方指控甲方在使用由乙方提供的服务侵权时，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责任。

## **第八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三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九条 通知**

1.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联系方式（包括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等）均真实有效，任一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乙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将变更信息寄/送至甲方在本合同填写的通讯地址，该等信息变更在甲方收到变更通知后生效。

2.除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甲方可以对乙方采取邮递、传真、邮件、微信等任一方式通知，且无需对邮递、传真、电话或者任何其他通讯系统出现的传送失误、缺漏或延迟承担责任。

3.乙方同意，除非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变更通知，乙方在本合同中所列的地址是法院向乙方送达司法文书及其他书面文件的地址。本合同争议解决过程中，法院通过邮递（包括特快专递、平信邮递、挂号邮寄）方式将司法文书或其他书面文件送达于乙方最近通知的通讯地址的，以乙方在送达回证上的签收日期为送达日；乙方未在送达回证上签收的，以邮寄之日后的第三日（同城）/第五日（异地）视为送达日。

#### **第十条 合同终止与解除**

1.本合同的最终质量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2.如乙方未能全面履行合同所有条款，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支付合同款，不退还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如有），以此作为对甲方的赔偿，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甲方属地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或甲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鉴定。服务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 **第十二条 附则**

1.在不侵害乙方正当权益和商业秘密情况下，乙方应配合甲方纪检监察部门调查。若乙方拒绝配合，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或取消乙方参与项目的资格。

2.本合同之附件共份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 3.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4.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持份，乙方持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